

证券代码：300210

证券简称：森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8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森远股份	股票代码	3002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健	李艳微	
办公地址	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 281 号	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 281 号	
电话	0412-5260113	0412-5223068	
电子信箱	dmassy@assyr.com	dmassy@assy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8,445,226.41	218,309,981.37	-5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461,279.46	27,492,566.62	-21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859,687.53	23,353,349.39	-24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15,230.78	-34,952,537.49	18.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2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2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	2.10%	-4.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59,170,656.00	2,242,941,280.40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1,613,601.29	1,191,654,014.20	-2.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0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松森	境内自然人	38.94%	188,557,422	0	质押	178,247,997
齐广田	境内自然人	19.43%	94,070,841	74,183,131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15,850,100	0		
王恩义	境内自然人	2.42%	11,714,580	8,785,93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9,68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8%	5,723,640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4,840,000	0		
沙湾聚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724,682	0		
张建华	境内自然人	0.26%	1,278,600	0		
刘扬丽	境内自然人	0.26%	1,256,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松森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850,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850,100 股；公司股东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68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受宏观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44.52万元，同比减少50.33%；实现营业利润-3,272.62万元，同比减少209.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46.13万元，同比减少218.07%；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15,917.07万元，较期初减少3.73%。其中，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2,686.47万元，应收账款比期初减少6,764.84万元，存货比期初增长3,427.61万元，固定资产比期初减少1,065.66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比期初增长208.57万元，无形资产比期初增长47.49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及工程施工业务减少及本期对外投资增速放缓所致。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99,078.91万元，较期初104,233.64万元减少4.95%。其中，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1,049.70万元，应付票据比期初减少4,130.88万元，应付账款比期初增长3,259.42万元，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855.22万元，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680.93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规模减少导致采购减少，以及银行信贷规模缩紧导致公司偿还贷款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16,161.36万元，较期初减少2.52%。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路养护高端设备制造业务

公路养护高端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沥青路面再生设备、拌合设备、除雪设备（应急抢险设备）及市政环卫设备。报告期公司制造业业务收入10,299.19万元，比上年同期18,158.08万元减少43.28%，占营业总收入94.97%，是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在制造业中，设备销售收入6,972.14万元，比上年同期 13,517.74万元减少48.42%。其中：除雪设备（应急抢险设备）销售收入4,907.59万元，比上年同期6,854.03万元减少28.40%；沥青路面再生设备销售收入907.26万元，比上年同期4,479.17万元减少79.74%；市政环卫设备销售收入259.37万元，比上年同期411.37万元减少36.95%；拌合设备销售收入856.46万元，比上年同期1,652.04万元减少48.16%；其它设备销售收入30.66万元，比上年同期121.14万元减少74.69%；3D打印设备销售收入10.81万元，比上年同期0.00万元增长100.00%。

报告期，由于宏观经济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导致利润贡献同比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218.07%。

（二）PPP项目运作平台建设业务

报告期，已中标的PPP项目吉林江南和东部区域管廊建设项目一标段、吉林高新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工程尚未开工建设，处于缓建状态。其他两个PPP工程项目，受宏观经济影响，吉林经开区九江大路和经开大街北段地下综合管廊项目、辽源市地下综合管廊南部新城及仙人河段项目已经停工，报告期末，吉林经开区九江大路和经开大街北段地下综合管廊项目累计完工进度15.55%，本年实现工程施工收入0.00万元；辽源市地下综合管廊南部新城及仙人河段项目累计完工进度92.64%，本年实现工程施工收入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建设的国道珲乌线（G302）新华至板石段（南环）02标段工程累计完工进度99.26%，本年实现工程施工收入2.19万元；国道珲乌线（G302）新华至板石段（南环）03标段累计完工进度96.72%，本年实现工程施工收入113.49万元；国道珲阿线（G302）防川至圈河段建设项目04标段累计完工进度33.36%，本年实现工程施工收入429.65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2018年12月28日，贵州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股东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总额及各股东持股比例，注册资本总额由原来的1000万元变更为688万元；辽宁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60%变更为43.60%。贵州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取得了由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因上述原因，辽宁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对贵州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不再拥有实际控制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不再将贵州森远增材制造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改由权益法进行财务核算。

②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取得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MA0YDF7T1U的营业执照。由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鞍山森远销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劲松；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期限：自2019年01月07日至2069年01月06日；成立日期：2019年01月07日；经营范围：工程机械设备及工程车辆、公路筑养护设备、公路筑养护车辆及配件、除雪机械设备、除雪设备及配件环卫设备、环卫车辆及配件、园林绿化机械设备、园林绿化车辆及配件、港口设备、铁路养护设备、机场养护设备、特种设备、增材制造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的销售、专用车销售;机械设备及车辆租赁;对外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范围。